



从“温州模式”到“AI先行” 全国首个“人工智能局”在温挂牌

本报讯 9月3日,温州市举行全市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大会,会上正式揭牌成立温州市人工智能局。此前,经浙江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复同意,温州市数据局加挂温州市人工智能局牌子,这是全国首个挂牌的人工智能局。

“在新质生产力赛道上,温州又一次走在了前列。”国家信息中心信息化和产业发展部主任单志广评价道。作为全国首个设立人工智能局的城市,温州的探索已引发连锁反应——通过数据要素合作“百城行动”联盟,其AI治理经验正输出至河北秦皇岛、山东菏泽等35个城市,为全国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提供了宝贵的“温州经验”。

从“温州模式”到“AI先行”,温州始终保持着改革锐气,努力实现“在温州看见创新中国”。“成立人工智能局,不是形式上的机构叠加,而是城市未来发

展战略赋予我们的新使命。”温州市数据局局长孙祥光表示,温州市人工智能局将统筹推进算力、语料、算法等相关基础设施布局建设,牵头推进全市“人工智能+行动”,以及开展人工智能领域企业、人才引育服务等,到2027年底建成千亿级人工智能产业集群,打造10个以上行业垂类大模型、100个以上具有示范效应的创新应用场景(产品),实现温州人工智能产业能级新跃升。

人工智能作为数据、算力等新兴产业的集中体现,是新质生产力的核心力量。国内专业的数据智能服务商——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方毅说:“AI的每一次进化离不开高质量数据的‘喂养’,但现实中大量高价值数据仍散落于不同企业、机构或系统中。这导致AI企业或因安全顾虑不敢用,或因成本高用不起,成为制约AI产业化、规模化的瓶颈。”

因此,近年来,温州依托“中国(温州)数安港”建设,落实国家卫健委等12个国家部委垂类数据实验室,揭牌落地16个高能级平台和实验室,归集超900亿条公共数据,并率先探索“原始数据不流转,价值高效流转”模式,这为人工智能模型的高质量训练提供丰富、合规的要素支撑。日前,温州市发布《温州市加快建设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先行市的若干政策举措(征求意见稿)》,拟推出包括全球顶尖人才可享受“一人一策”最高1亿元综合支持等在内的12项措施,推动温州打造全省乃至全国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先行市。

浙江志在打造全球人工智能创新发展高地。今年4月,浙江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人工智能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明确到2030年,全省规模以上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营业收入超1.2万亿元。

本报记者 陈路漫 胡丹亚 徐慧敏

喜收“致富豆”

地处半山区的温岭市城南镇优化农业产业结构,积极引导农民因地制宜种植“短、平、快”优良毛豆品种,并采取“合作社+基地+农户”的经营方式,带动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图为城南镇沙头门村农民在山地里采收毛豆。

周学军 金云国



3秒响应 90%准确 “AI调解员”高效专业调解纠纷



“您好,我是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管局的AI调解员,我们收到您在12315提交的投诉,需要与您确认一下投诉的详细信息,您现在方便沟通吗?”在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管局网监分局,一场没有真人出镜却高效专业的纠纷调解正在实时进行。仅用3秒时间,系统便综合双方陈述,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提出“1:1赔偿”的初步方案。

这位7×24小时在岗、情绪稳定、法律知识储备庞大的“AI调解员”,正是共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基于其自研法律大模型“法鼎”开发的智能体应用。作为全国首批通过国家网信办算法备案的法律大模型科技企业,共道科技正通过人工智能技术,系统性重塑法律服务的效率、可及性与信任机制。

共道科技执行董事、CEO徐殿勇告诉记者,随着市场经济不断发展与民众法律意识增强,矛盾纠纷数量持续攀升,尤其在金融、电商、知识产权等领域表现明显。中小企业与个人用户法律服务需求多样,但付费能力有限,亟需更高效、普惠的服务

方式。

共道科技以“法鼎”大模型为核心,构建了一套覆盖法律推理、文书生成、纠纷调解等多场景的智能系统。该模型基于国产大模型DeepSeek-R1进行法律领域微调训练,融合多年积累的真实案件数据与法律法规库,展现出优秀的专业认知和合规能力。

“‘法鼎’最大的特点是‘专业’与‘合规’并重。”徐殿勇介绍,“我们投喂的数据来源于五六年中积累的数十万件真实案件,确保模型输出的内容不仅技术上准确,更符合司法实践和监管要求,准确率达到90%以上。”

在实际应用中,“法鼎”能够快速检索法律依据、匹配相似案例、进行逻辑推理与结果预测,还可以自动生成法律文书、提出调解建议,成为法官、律师、调解员的AI助理。

如果说大模型是“大脑”,那么智能体就是承载其能力的“手与脚”。共道科技围绕“法鼎”大模型,开发了多款具有自主任务完成能力的AI智能体应用,其中最典型的代表就是“AI调解员”。

余杭区是淘宝天猫平台所在地,网络消费是余杭区消费投诉举报的最大热点。“仅上半年投诉就超40万件,靠人工调解根本难以应对。”余杭区市场监管局网监分局局长王晓华表示。

2023年,余杭区市场监管局联合中国计量大学和共道科技,以超过200万条的海量消费投诉举报大数据为基础,研发AI调解员。2023年8月,全国

首位“AI调解员”——“艾和事”诞生。2024年1月,“艾和事”正式上岗,成为余杭区市场监管局网监分局零号调解员。目前,余杭已有“AI调解员”2名。

该调解员并非传统意义上的“问答机器人”,而是具备多轮对话、情绪识别、法条援引、方案生成等复合能力的数字调解员。它能在纠纷发生初期主动外呼,厘清事实,引导双方理性沟通,甚至在复杂情境中适时引入法律权威语句,提升沟通信服力。

徐殿勇举了一例:“比如在一起‘冲锋登山裤质量投诉’中,商家最初拒绝退款,质疑是消费者使用不当。‘AI调解员’并未机械回复,而是一方面安抚情绪,另一方面依据消费者权益法第二十四条指出其法律责任,最终促成和解。”

王晓华表示,自2024年4月全国首位“AI调解员”上岗后,调解成功率从53%提升至60%,效率整体提升25%以上,在“618”“双十一”等淘宝天猫重大促销活动高并发期表现尤为突出。

而在浙江法院系统,共道科技部署的AI立案预警与文书审查系统,仅用7天就处理80万份文书,完成3.5万条有效预警,效率达到人工作业的20倍。目前,该系统已支持1400余个案由,服务覆盖全省。

目前,共道科技已服务法院超1000家,开庭数125万场,服务当事人超300万。

本报记者 陈路漫 通讯员 严帆

创新强度跃居中国第二 杭州全球创新指数排名升至第13位

本报讯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近日发布2025年全球创新指数世界百强创新集群排行榜。杭州位居第13名,较去年跃升一位,这也是杭州连续4年进入世界前15行列。

该排名通过3项核心指标,即《专利合作条约》(PCT)提交的国际专利申请量、科学论文发表量,以及今年新增的风险资本交易量,来识别创新活动在当地的集中程度。

报告显示,2025年杭州的PCT申请量为11128件,在全球总量中占0.85%;科学出版物发表量为81181.1篇,在全球总量中占0.99%。

值得注意的是,今年新增“风险资本交易量”核心指标,既强调知识产权的产出与布局,又突出创新成果的转化运用与价值实现。杭州的风险资本交易量为2804宗,在全球总量中占1.19%。

今年的全球创新指数还按创新强度对百强集群

进行排名——创新强度是指专利、科学出版物和风险资本交易的全球综合份额,按人口进行归一化。在最新排名中,杭州2025年创新强度排名位居全球第25位,位居中国第2位,仅次于北京。

在全球科技集群竞争日趋激烈的背景下,杭州凭借什么实现进位争先?杭州市科技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杭州持续聚焦平台建设、企业培育与人才引进,这正是这座创新活力之城不断实现突破的“密码”。

近年来,杭州着力构建“1+2+33+7+N”高能级科创平台体系——即1国家实验室、2个大科学装置、33家国家重点实验室、7家浙江省实验室及N个各类创新平台,形成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科技方阵”。

杭州始终坚持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以精准政策护航企业成长。2023年底出台《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快科技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

施》,2024年9月印发《杭州市“新雏鹰”企业培育管理办法》,2025年2月推出《关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2025年版)》,目前正在起草《关于实施“润苗计划”陪伴式扶持科技型初创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我负责阳光雨露,你负责茁壮成长”的服务理念,正通过一系列扎实举措落地生效。

除了政策“春风”,杭州更注重“真金白银”的投入。杭州实施“三个15%”科技财政新政,并组建总规模超3000亿元的“3+N”产业基金集群,涵盖科创基金、创新基金、并购基金及多只行业专项基金,持续为科技创新注入金融活水。

截至目前,杭州市研发投入强度已达3.92%,位居全省首位;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突破1.6万家。根据规划,杭州将继续推动研发强度向4%迈进,力争年内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00家,进一步激活高质量发展创新动能。

本报记者 陈路漫 通讯员 胡珂



9月的之江大地,暑热难退,桂香暗涌。

8月27日,一场以“AI在浙江——寻找身边的人工智能”为主题的2025年全国科普月浙江(杭州)主场活动在浙江开放大学隆重上演,自此拉开了全省首个全国科普月活动的序幕。从钱江潮涌到瓊江之畔,从西湖之滨到四明山麓,4000场次科普活动将陆续上演,科学普及的春风吹遍浙江11个设区市、90个县(市、区),为这片创新热土再添一抹亮色。

或许有人会说,科普是老生常谈,贵在坚持,无非是摆几个展板、发几本手册、办几场讲座、听几个报告,用得着这么“兴师动众”集中一个月吗?但当我们置身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浪潮中,目睹人工智能、量子计算、生物技术等前沿科技日新月异,亲历新技术、新知识缺失后的种种窘境,或许才会真正理解科学普及在当代时代的特殊分量。

6月科普月意义何在?
——写在浙江首个全国科普月活动开启之际①
□ 依民

——

回溯历史长河,中华民族曾创造灿烂的科技文明,四大发明影响世界,宋代科技是世界巅峰。然而近代以来,我们一度落后于世界科技发展的步伐。清末民初以来,一批祖辈先贤尝试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师夷长技以制夷”。1915年,中国科学社成立,专门创办《科学》杂志,科学启蒙的种子开始在中华大地上萌芽。鲁迅先生在1918年10月15日的《新青年》第五卷第四号写道:“现在有一班好讲鬼话的人,最恨科学,因为科学能教道理明白,能教人思路清楚,不许鬼混,所以自然而然的成了讲鬼话的人的对头。”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历来重视科技和科普工作,始终将其置于党和国家事业的战略全局进行考量,根据不同时期特征和任务,明确科普工作的重要地位、目标任务与实施路径,制定和完善一系列法规政策,确保科普事业行稳致远。

新中国成立前夕,1949年9月29日,“普及科学知识”被写入了具有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新中国成立后,科普一直被纳入党和国家事业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1950年成立了全国科普协会,1958年国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科学技术协会,担负起普及科学技术的重任。现行宪法于1982年颁布,虽历经多次修订,“普及科学和技术知识”作为总纲的第二十条始终得以保留,成为制定《科普法》的根本依据。2002年《科普法》颁布实施,我国科普事业进入法制化轨道。

二十年弹指一挥间,科技发展日新月异。从移动支付到共享经济,从北斗组网到蛟龙探海,从新能源汽车到人工智能,科技创新已经深刻改变人们的生产生活方式。与此同时,公民科学素质短板也逐渐显现:伪科学谣言不时泛起,数字鸿沟困扰老年群体,基础科学研究根基仍需夯实……

面对新形势新挑战,2024年12月新修订《科普法》颁布实施。设立全国科普月,正是落实新法的具体举措,彰显了国家推动科普工作的坚定决心。

二

纵观全球,科技强国无不重视科普工作。美国科学促进会每年举办科学节,英国皇家学会开展系列科学讲座,德国最大科普活动“科学长夜”已连续举办二十余年……这些活动不仅提升了公众科学素养,更为科技创新培育了丰厚土壤。

回望浙江,2003年,时任浙江省委的习近平同志不仅签发了奠基新时期科普事业发展的重要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对科协工作领导的意见》,还指导谋划并亲自出席首届“浙江(中国)科普节”“浙江(中国)学术节”,为“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论述萌发提供先行先试的实践探索。2023年,《浙江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正式出台。

(下转A2版)